

顾问：马荣华、冯友仁、李全正

编审：马龙书、赵同龙

编委：徐荣斌、王爱明、王 勇

李传喜

目 录

一、十堰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情况汇报	(1)
二、十堰市城市环境质量报告	(17)
三、十堰市城市绿化遥感图片及说明文本	(45)
四、十堰市园林绿化基本情况	(53)
五、十堰市花园式单位、花园式居住区、绿化达标单位创建情况 ...	(69)
六、十堰市主要园林景点情况	(111)
七、十堰市园林绿化机构设置情况	(149)
八、《绿色的车城》电视专题片解说词	(155)

突出山区城市特色 努力建设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

——十堰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情况汇报

湖北十堰市地处鄂、豫、川、陕和重庆五省市交界的秦巴山区。三千里汉江自西向东横贯全境,世界文化遗产、著名道教圣地——武当山和亚洲最大人工湖——丹江口水库位于东大门,南邻国家自然保护区——神农架。这里山峦起伏,沟壑纵横。60年代中期,因中国第二汽车制造厂(现东风汽车公司)布局在十堰,从而拉开了城市建设和发展的序幕。二十多年来,在城市建设和发展过程中,我市始终重视城市绿化工作,特别是近几年在国家建设部、省建设厅直接关怀指导下,市委、市政府带领全市人民以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为契机,大力发展城市园林绿化事业,积极探索山区园林城市特色,使我市城市绿化在经历了全民义务植树、大兴游园建设和大力发展公共绿地三个阶段后,逐步趋于现今完善的绿地系统。基本形成城在山中,林在城中,景点遍布,风景宜人,具有山区特色的园林城市格局。我市先后获得“全国城市环境综合整治优秀城市”、“全国卫生城市”、“全国绿化十佳城市”、“全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市”等荣誉称号。

去年3月,我市正式向建设部申报国家园林城市,8月,我市作为创建园林城市代表,参加了国家建设部在大连召开的全国创建园林城市工作会议。今年,市委、市政府把创建园林城市与贯彻学习十五大精神紧密联系在一起,作为实现我市跨世纪宏伟目标,建设旅游城、汽车城、生态城、区域中心城的重要举措和重要内容来抓,及时调整创建工作思路,加大力度。4月20日,市委、市政府召开了全市创建园林城市、卫生城市和省级文明城市万人动员大会,进一步动员全市人民积极

行动起来,明确“三创”任务,确保实现创建园林城市目标。

现将我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情况汇报如下:

一、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取得的成效

十堰市是一个山城、车城、新城、旅游城,现辖五县一市三区(郧县、郧西县、竹溪县、竹山县、房县、丹江口市、张湾区、茅箭区、白浪开发区),总人口 340 万人,总面积 23658 平方公里,其中十堰城区面积 1190 平方公里,城市规划区面积 385 平方公里,建成区面积 46 平方公里,城市非农业人口 37 万。目前,城市绿化覆盖率由 1993 年的 48.1% 提高到 1997 年的 59.5%,建成区绿地率由 1993 年的 39.6% 提高到 1997 年的 43.8%,人均公共绿地由 1993 年的 4.6m^2 提高到 1997 年的 10m^2 。多年来,我市在加快城市经济建设的同时,始终坚持城市环境建设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积极推进绿化、美化建设,并致力于城市园林绿化工作上档次、上精品、上水平,取得了明显成效。

(一)整体绿化特色鲜明,环境效益日益显著

十堰市因车而建,因车而兴,城市是沿河沟峡谷地带不断建设崛起的。同时,我市属于大巴山东延余脉的中低山区,低山地形错落复杂,城市 and 山林交错,静风率高,气流不畅。因此,合理布局绿地,优化城市生态环境,对保障工业生产发展,服务市民工作生活极为重要。多年来,我们坚持在城市绿化的建设上紧紧围绕“山林园林风景”作文章,利用城市山丘与河道穿插交错,城市建设用地沿河发展,山林与城市融为一体的特征,科学地规划治理生态环境。我们以城市道路为网络,建成环行绿色走廊;以服务市民生活为半径,设置公园绿地;单位附属绿地、居住区绿地分散于城市之间,构成统一完整的绿地系统,使城市绿化、美化、净化的速度逐步加快,已初步具有绿色环绕、百花锦绣、洁净清新的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风貌。城市绿化对净化环境的作用也日益突出。经监测,1997 年,十堰城区大气中总悬浮微粒年日均值为 0.26 毫克/立方米,达到国家一级标准;二氧化硫年日均值为 0.018 毫克/立方

米,氮氧化物年日均值为 0.05 毫克/立方米,均符合国家二级标准;饮用水源水质总达标率为 98%,充分显示了城市绿化对净化环境的显著效果。

(二)道路绿化植物丰富,市容景观多彩多姿

城市道路绿化,是城市绿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个城市绿化的骨架,反映着一个城市的风貌。由于受地理条件限制,我市城市道路大多是辟山开路、一板两带,绿化带无法宽阔。我们坚持在空间上、树种上做文章,在提高道路绿地率的同时,力求使道路绿化在内容上丰富多彩,为整个城市绿化搭建丰满的骨架。

我市现有城市道路 83 条,道路绿化率达到 98% 以上,道路绿化覆盖率达 33%。我们在调整道路绿化结构上着重突出了四个方面:一是主次分明定基调。市区各主干道绿化讲究丰厚凝重,次干道绿化注重疏密得体。二是品种搭配创风格。我市在城市道路绿化植物材料选择上注重造型、色彩、层次的合理搭配,形成了一街一品、一条路一个风格。主干道人民路形成了市树(香樟)市花(石榴)一条街。樟树高大茂盛,遮荫美观,行人漫步凉爽。石榴花红似火,体现城市建设蒸蒸日上。柳林路则以柳树定基调。直达武当山的武当路栽满了紫荆、紫薇,寓意紫霄凌云。三是造型灵活讲协调。在植物品种搭配上、绿化带的结构上、绿化美化形式上尽量灵活多样,但在总体上和谐统一。人民路经过分段改造,一段是草坪,一段是鲜花,一段是丰满的植物。做到了上有乔木,中有灌木,下有地被、花草,三季有花,四季常青。全市主次干道绿化有草坪、有花坛、有林荫,相得益彰,体现出不同景观效果。四是精雕细刻求完美。几年来,在不断提高道路绿化水平的同时,刻意追求局部的美化效果。道路修到哪里绿化跟到哪里。结合创建文明城市,我市拆除了一批临街建筑,绿化工作迅速跟上,千方百计拓展街头绿地,因地制宜,见缝插绿。道路绿化与艺术美化有机结合,产生了新奇别致的效果。1996 年开始,我市在人民路等主干道实施了“星光灿烂”工

程,五彩缤纷的霓虹灯与沿街绿化相映增辉,呈现出“晚上是火树萤花不夜天,白天是花引蜂蝶舞翩跹”的绚丽景观。

(三)公共绿地不断拓展,人文景观内涵日益丰满

十堰市山林绿地多,植被丰满,绿化基础较好,但是如何开发建设公共绿地,完善绿地服务功能则是我市创建园林城市重要任务。多年来,市政府把公共绿地建设列入每年的十件实事抓落实,使绿化建设年年有新起色。全市最大的综合性公园——人民公园,经过近年二十年建设,功能不断完善,档次不断提高。现占地 34 公顷,绿化覆盖率过到 87%,内设牡丹园、盆景园、温室花房,植物繁多,寓休闲、观赏、科普于一体,成为“精品之园”。近几年,城市建设日新月异,高楼大厦拔地而起,公共绿地却做到有增无减。全市依山就势建公园、建游园,已建成重点公园、游园、景点等公共绿地 30 多处,面积达 372 公顷。

公共绿地作为城市园林绿化系统中的重点和精华,在体现城市特征,揭示人文内涵方面得到不断发展,不少游园设置的雕塑,或展示美的缩影,或引导人们积极向上。人民广场的选址、设置结构、绿化美化效果与市图书馆、体育馆、科技馆遥相呼应,不仅是环境优美、格调高雅的休闲场所,也具有寓意深刻的文化品位。去年,我市还在贯穿城区中心百二河沿岸建起了中华科技文化名人雕塑园、植物造型园等高品位的园林景观,风格各异,情绪万千,艳而不俗,落落大方,为市容市貌增添了秀色。

(四)庭院绿化水平提高,城市充满文明气息

城市需要美,社会呼唤美。庭院绿化把美通过一定的形象和形式展示出来,既增添了园林城市的艺术魅力,也传递着缕缕文明气息。全市在加快庭院绿化过程中,创建“花园式工厂”、“花园式单位”、“花园式居住区”活动扎实推进,富有成效。许多企业、学校机关自觉开展庭院绿化美化活动,追求绿色艺术的完美,将自身环境设置于绿荫环抱中,与点缀的雕塑、亭廊、水榭、花坛、喷泉有机结合,环境优雅舒适。东风

汽车公司动力设备厂办公区、住宅区绿化风格各异特色显著;富康花园坚持绿化高标准,荣获国家优秀物业管理示范小区称号;银河小区作为新建小区,坚持绿化与建设同步发展、同步建设,取得高质量的绿化效果;市委大院下大力气改善办公、生活环境,体现了领导机关的带头作用。目前全市重点建成 10 多个绿化示范住宅小区。到 1998 年底,城区已有 65 个单位被市政府命名为“花园式单位”,有 178 个单位被命名为“绿化达标单位”,分别占庭院单位总数的 24.2% 和 66.2%。

庭院绿化使群众性的绿化美化意识大大增强。从机关到学校,从工厂到医院,大搞绿化美化建设,植树栽花种草,立体、垂直绿化不断发展。每年,全市以人民广场、青年广场、人民公园为主场地,举行菊花展、月季花展、盆景展,临街的工厂、机关、商店、宾馆都自觉地在店堂门前摆放鲜花盆景。重大节日,还在市中心的繁华地段设置大型植物扎景,用鲜花构筑图案丰富街景市容。群众性的绿化美化活动也推动了我市花木盆景事业的发展,在 1997 年全国第四届盆景评比展览中,我市共选送参展盆景 21 盆,获得一等奖 1 个,二等奖 2 个,三等奖 7 个,又一次为十堰争得了荣誉。

(五)风景林地建设稳步发展,自然生态优势得到展现

十堰城区境内丘陵起伏,低山相连,城市园林与风景山林相交互补,使保护和开发山城自然山体优势具备良好的条件。近年来,我市相继建成了四方山风景区、牛头山森林公园。四方山风景区距市区 5 公里,规划面积 11.5 平方公里,分为十大景区,占地 200 公顷的鄂西北植物园已初具规模,该园利用海拔高差,引种鄂西北不同海拔植物,寓教学、科研、观光旅游于一体,每年接待游客达 10 余万人次。牛头山森林公园林海葱葱,方园近百里,作为野生动物保护观赏的专类园,其建设正稳步发展。

(六)生产绿地建设多轨启动,绿化美化基础牢固

随着城市建设的快速发展,绿化环境、美化环境不断增大了对园林

绿化、花卉苗木的需求,带动了生产绿地建设的兴旺。为适应城市绿化花卉苗木需求,我市制定优惠政策,积极引导、鼓励兴办园林苗圃事业,发展园林苗木生产,采取国家、集体、个体一起上,实行自办和联办相结合,坚持自育和引进相补充,确保苗木生产销售自给。市政园林部门专门成立园林花卉研究所,发挥专业生产单位优势,开展科学育苗,提高苗木出圃率,引导花卉苗木市场。全市各单位充分利用山坡、空地兴办小型苗圃、花圃,满足本单位花卉苗木需求。不少农民看准了花卉苗木市场,不断扩大苗圃用地面积,成为我市花卉苗木市场的一支生力军。目前我市共发展园林苗圃 1400 余亩,占建成区面积的 2.2%,苗木自给率达到 80%,使苗木的生产、销售、利用实现良性循环。

二、创建国家园林城市主要做法和体会

我们体会到园林城市是一个城市基础设施和环境质量生态化的集中体现,是一个城市经济发达、社会稳定、城市文明的象征。创建园林城市是提高城市整体素质的重要举措,也是一项促进城市社会经济发展的战略活动。近年来,市委、市政府在创建园林城市工作上认识不断深化、决心不断增大、目标不断具体、措施不断强化,带领全市人民从内容和形式上不断丰富创建园林城市活动,形成了上下齐心、责任明确、任务到位的良好氛围,有力地推进了城市园林绿化和创建园林城市活动的开展。

(一)统一思想认识,强化对创建园林城市工作领导

十堰市的兴起虽然不过二十几年时间,但在城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城市的园林绿化问题上,历届市委、市政府都坚持从环境质量的战略意义上认识城市园林绿化的重要性,从精神文明建设的内容上认识城市园林绿化的必要性,从促进经济发展上认识城市园林绿化的紧迫性,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增强城市凝聚力上认识城市园林绿化的持久性。在城市绿化、创建园林城市工作上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采取了一整套得力措施,大力强化组织领导。早在 1992 年,市委、市政府就作出了

“建设花园式城市”的决定,全市按照市、厂、地“三家共建、六家齐抓、上下齐管,长远规划,突出重点,狠抓落实,稳步前进”的思路,把园林绿化作为文明城市建设的重要方面,纳入城市环境综合整治,取得明显效果。近年来,我们又确立了“保护城市景观,改善生态环境,提高绿化档次,把十堰建成以山地为面、以城市道路为轴线、以公共绿地和庭院、居住区绿化为点的点、线、面结合,城市园林与山林景观融为一体,生态平衡,环境优美,文明典雅,独具十堰特色的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的创建工作指导思想;制定了“从市情出发,从山区特点出发,在普遍绿化的基础上不断美化,突出园林精品,在重点上创特色见成效”的创建工作发展战略;总结出了“山上森林覆盖,山下疏林草地,三季有花,四季常青”的园林绿化建设风格,并提出了“从 1997 年起,力争两年,确保三年实现国家园林城市”的奋斗目标。

市委、市政府在创建园林城市上认识准、起点高、决心大、作风实。一是成立了以市长马荣华任总指挥的创建园林城市指挥部,把园林绿化摆到了重要议事日程,列为创建工作重中之重。二是制定出台了十堰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实施方案。三是先后召开了文明城市建设万人动员大会和全市县级干部落实“410”工程(即建设十大工程、办好十件实事、开展十项整顿、搞好十大改革)工作会议,并把建设园林城市作为创建文明城市的重要内容,在全市提出了“外学新加坡、内学大连市、追赶张家港、建设文明城”的响亮口号。四是市政府与市直各战线、各区政府、东风汽车公司签订创建工作责任书,单独与市政园林局签订目标责任状,实行双线督办责任制。五是实施园林精品建设工程,加大创建工作力度。六是抓好督办落实。市政府定期召开创建工作专题会、园林绿化现场会、季节绿化督办会等有关会议,确保全市园林城市创建活动扎实有效地向纵深发展。

(二)科学编制规划,体现十堰园林绿化特色

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是城市总体规划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园林绿化

建设发展的重要依据。十堰市在山沟里建车城,汽车工业发展和城市建设发展需要占用大量土地,保持生态平衡,搞好城市环境是不容忽视的问题。多年来,历届领导从城市发展的战略眼光重视城市园林绿化,在建市后所作的几版城市总体规划中,不断地充实园林绿化规划,本着合理开发利用土地的原则,立足山城使城市绿地系统规划体现十堰园林绿化特色。

十堰市依托东风汽车公司而建设。当时选址建厂时,是按照“靠山、分散、隐蔽”的指导思想,借助低山、河谷、丘陵地势将 38 个专业厂分布在 30 多条山沟内,围绕中心依据生产流程,分东、中、西三个部分形成组团式格局,相对划分出东、西、北部工业生产区和中部的政治、经济、文化生活区。十堰的城市园林绿化也就是在这样的结构上搭骨架、涂重彩。为了适应建设园林城市需要,我市又于 1993 年聘请中规院的专家修订编制了《十堰市园林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将十堰市确定为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

在实施园林绿地系统规划过程中,我市坚持了五条原则。一是突出十堰山区园林特色,充分保护和利用自然山水优势,因地制宜、依山就势辟建风景区,逐步将自然山林改造为城市风景林地,将山林风景与城市绿化有机结合,构筑出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蓝图,正在建设之中的牛头山森林公园、四方山植物园,便是其中的一部分。二是充分保护改善环境。根据汽车工业城市的实际情况,对建成区内百二河、马家河、茅塔河、驷河实行边治理、边绿化、边建景,有效控制工业废水和生活污水的污染,确保河流清洁,不影响两岸景观,其中百二河根据规划已建成为市区中心的一条秀丽风景线。三是把人文资源开发和自然环境保护相结合。我市在园林规划中,对境内道教圣地武当山、伍家沟民间故事村、恐龙蛋化石群等进行了重点保护,合理开发利用,使之与周围环境协调统一,达到了保护文物古迹,丰富城市文化内涵的目的。四是努力保护局部规划与整体规划的相统一。在绿地系统总体规划做完以

后,有计划地拆除一部分旧楼房,建设景点,增加绿地。如修建源园环岛路时,为保留六米宽的源园绿地面积,市政府拆除了粮食局建成仅三年、投资八十余万元的经营楼;现正施工中的政府广场,原计划修建政府办公大楼、报社大楼等三幢高层建筑,前期工作已经就绪,只等开工。但考虑到十堰市绿地系统规划的实施,市政府毅然决定停建三幢大楼,改建为一座高品位的文化广场,增加了 1200m² 的公共绿地,为全市人民提供了一个休闲、观赏、娱乐的好去处;原中房十堰开发公司计划在百二河旁修建一幢楼房,规划已经做完,但为了保持百二河风景区的连续、完整,增加绿地面积,市政府决定停建该楼房,改造为现百二河十二大景区之一的,供老年人游览活动的夕照园……,近几年来,全市拆房还绿面积达到 6.75 万平方米。新建高层建筑,力求做到错落有致,疏密有度,留出一定比例的土地作为绿化美化用地,使之与整个山林环境和谐统一。五是发展园林绿化精品。根据十堰移民城市的特点,城市园林建设广征博引,通过发展园林精品以提高城市居民的生活质量。

(三)树立大园林观念,推进绿化美化工作

城市园林绿化是一项宏大的工程。在创建文明城市、卫生城市活动中都离不开园林绿化,而园林绿化也是一项花钱少、见效快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创建活动重中之重,是推动城市品位上档次、上水平的强有力的助力器。近几年,我市面对城市园林绿化这个大事业,树立大园林观念,有计划、有步骤地大力推进绿化、美化工程、集中力量,突出重点,致力于重点上创特色、见成效。

1、突出抓好山林绿地建设,使之成为林相四季分明,园林景点遍布,独具特色的园林城市景观。我们把灭荒、兴绿、建景有机结合起来,对农村集体荒山,由区、街办村民负责绿化;对国有山地,由区、街组织城市公民义务植树负责绿化;对承包山由承包单位负责绿化。我们推行山林承包责任制,全市有 67 个单位签订了山林承包建设管理责任书,承包面积达 1000 余公顷。不少单位在绿化山林的同时,利用承包

的山场依山就势建公园、建游园、建景点,艳湖公园、康乐园、南山公园、东山公园等一批游园都是通过承包的形式兴建的。

2、开展百二河综合治理,提高绿化档次。百二河是横贯市区的重要河道,以前杂草丛生,污水遍布。去年,我市共投资 600 万元进行综合治理,突出解决百二河脏、乱、差状况,共完成挡墙工程 4000 米,修建悬挑人行道 5700 米,道路铺装 4 万平立米。在治理排污、修整河床的基础上,注重提高沿河绿化档次,在沿岸改造并新建了中华科技文化名人雕塑园、十二生肖园、寓言雕塑园、春景园、秋景园、植物造型园等十二大景区,不仅构成植物丰满、景点别致、设施高雅的新景观,而且提高了城市文化品位,为城市增添了一道秀丽的风景带。

3、提高人民广场品位,突出社会效益。人民广场现为我市最大的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场所。去年我市投资 200 万元进行改造,面貌焕然一新,原来的马尼拉草坪改为绿草期较长的高羊茅草坪,安装了自动喷灌系统,调整了植物配置,进行了花岗岩道路铺装、不锈钢栏杆安装,增设了广场音响、射灯、休息凳、升旗台、四季花坛等,从而增加了服务功能,提高了文化品位,突出了社会效益,使人民广场成为溶集会、休息、娱乐、观赏于一体的现代园林广场。

4、重新规划改建市人民公园。市人民公园为我市建成最早、规模最大的综合性公园。为了适应创建园林城市要求,去年我市聘请上海园林设计院专家对市人民公园进行了重新整体规划,拟定三年时间完成全部改造任务。目前,投资 100 万元的一期工程已经完成,突出了依山就势造园,实现了进一步拓宽绿地、合理配置植物景观、提高游乐项目档次的目标,以求建成集休闲、观赏、娱乐、科普于一体的“精品之园”。

5、推进常青草坪建设工程,不断拓展城市公共绿地。去年,我市在青年广场、人民广场、迎宾广场、双艳园、富康花园、人民路绿化带草坪建设试点的基础上,大力推广绿期较长的冷季型草坪,面积达 21 万

m²,间以乔灌木,富有立体感,体现追求自然、格调明快的现代园林风格。今年,我市上马了政府广场绿化建设工程,并作为政府十件实事正在紧张实施当中。

6、大力开展鲜花上街、美化市容活动。从 1996 年开始,在市政府的统一组织及大力倡导下,临街门面、商店开展鲜花上街、美化市容活动开始在我市实行,得到了广大市民及单位的拥护和支持。节日期间,临街的工厂、机关、商店都自觉地在店堂门前摆放鲜花盆景,市直园林单位在重点地段设置大型鲜花植物扎景,用鲜花构筑图案丰富了街景市容,常年自觉坚持门厅摆花,美化环境的单位越来越多,个体鲜花店如雨后春笋遍布街头,星期日花鸟市场空前繁荣。一个养花、爱花、护花的良好风气逐步形成。

(四)坚持齐抓共管,增强全民绿化意识

城市园林绿化注重社会效益,没有直接的经济效益,从客观上给创建园林城市工作带来一定难度。我们采取多种形式和途径,广泛宣传,全民动员,提高全民绿化意识,并把市委、市政府的决心和决策变为全市人民的自觉行动,形成强大声势,收到明显效果。

一方面,积极发挥宣传教育的思想引导作用。各级、各部门和新闻单位都把园林绿化宣传摆在突出位置,利用宣传车、刷写永久性标牌和标语、印制专业宣传资料等,开展多层次、多角度的宣传,形成了建设园林城市的强大社会舆论。市报市刊开辟了绿化专栏、专版,市电台开设了绿化专题节目,市电视台多次拍摄播放绿化系列片,进行系统宣传报道。园林单位与市文联、新闻单位联合举办绿化有奖征文、绿化知识有奖竞赛活动,市教育部门积极开展校园绿化达标活动,并在中小学开设了绿化知识 100 题课程,培养学生从小爱树护花的良好习惯和情操。沿河绿带旁的小学少先队组织“红领巾护花队”协助园林部门管理树木花草。全民绿化意识的提高,促进了建设园林城市的进程,城市在绿化、净化、美化、香化的基础上,逐步步入了“城市建在森林中,房屋建在

树丛中,人们生活在花园中”的意境。

另一方面,全社会自觉参与城市绿化,形成齐抓共管良好局面。近年来开展的创建园林城市活动把城市园林绿化工作推向了更高的境界,城乡共建,厂市共建,使城市园林绿化建设步伐大大加快。随着城市园林绿地系统规划不断落实,不少单位在局部绿化上更新观念,讲究艺术,注重美感,绿化美化效果突出。东风公司设备制造厂,把环境建设作为改善投资环境的硬件来抓,在绿化上创特色,在一个垃圾山上建起一个规划合理、设计新颖的西山游园。东风公司散热器厂等单位大胆改造,调整绿化树种结构,改种大面积草坪,景观效果立竿见影,厂容厂貌大为改观。市太和医院、十堰供电局等单位充分利用屋顶、阳台等空间发展鲜花、盆景生产,坚持用鲜花、盆景美化环境,既弥补了绿地不足,又把院内院外装点得美丽壮观。

(五)加大投资力度,探索多渠道筹资绿化路子

建设园林城市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十堰建市初期的体制是政企合一,执行的是“先生产后生活”的方针,国家投资没有园林绿化的经费,我们就动员全市人民群众上山造林,通过近二十年的努力,硬是将建市建厂之初被砍伐光的山头进行了重新绿化。东风汽车公司投产后,千方百计动员专业厂挤出资金绿化、美化工厂、美化车城。目前,东风汽车公司专业厂的园林精品、专业技术力量在我市占很大优势,厂区绿化率达到 100%,建设各类小游园景点五十余个;创建花园式工厂、花园式单位、花园式居住区占全市的 60% 以上。

最近几年,市政府为加大城市绿化建设,制定了一系列保证绿化投入的办法和措施。一是政府确保园林建设重点项目,特别是对城市大环境的绿化工程拨专项资金。二是每年从城市维护费中拿出 15% 用于园林绿化建设,保证了城市园林绿化有一个固定的资金来源。三是城市各项建设总投资的 1~3% 用于园林绿化的配套建设。四是建设

工程占用城市山林绿地所收取的树木补偿费、林地补偿费、植被恢复费等 80 % 用于城市园林绿化。五是义务植树以资代劳费全部用于城市绿化。六是以责任制形式安排一定的绿化任务,责任单位自筹资金完成。七是社会集资和捐资。对各项绿化资金做到专款专用,管好用活,对截留挪用的进行严肃查处。去年,全市共投入园林绿化资金 2500 万元,用于绿化景点建设。

城市绿化建设的宽松政策环境,调动了各部门和单位的积极性。在就近承包山林建设管理工作中,我市制定优惠政策鼓励资助承包单位利用承包的山场建公园、建游园,坚持“谁建、谁管、谁受益”的原则,探索出很好的经验。在土地开发建设上,实行“谁开发、谁投资、谁收益”的政策,重点绿化建设工程公开向社会招标投标。今年,我市在绿化管理上积极探索,大胆改革,对部分公共绿地的管理进行社会招标改革试点,面向社会,公平竞争。鼓励发展私营绿化公司,改变现行单方面依赖政府投资,专业部门承担城市公共绿地建设和管理的状况。

(六)理顺管理体制,大力促进以法治绿

城市园林绿化建设需要依法管理,创建园林城市工作也需要完善的管理体制作保证。为了强化专业部门功能,加大工作力度,市政府于 1996 年将城市建设管理局更名为市政园林管理局,使其专业职能作用更加突出。为了加强城市管理,依法治市护绿,市委、市政府决定将城市规划区内的山林绿化、义务植树和管理以及园林绿化市场行业管理从林业部门划出来,移交给市政园林局。近年来,我们除严格执行国家《森林法》、《环境保护法》、《城市规划法》、《城市绿化条例》和《湖北省城市绿化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外,结合十堰的实际,制定了《十堰市在市园林绿化管理办法》、《十堰市城市绿化实施细则》、《十堰市林地管理办法》、《十堰市森林防火实施办法》等十多个城市管理法规。同时健全强化了园林绿化监察管理队伍,对占用绿地、砍伐树木、损害绿化设施等违法行为均有严格的惩处条例,有效地保护了城市绿化成果。全市

还从规划入手,在发放施工许可证时,规定必须有经市园林部门审核的园林绿化建设方案。新建、改建、扩建的工程项目,未经城市园林绿化行政主管部门签署绿化审批意见,建委不发放施工许可证,做到建筑规划与园林绿化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

三、下一步的工作打算

我市创建园林城市活动尽管在近年内做了大量工作,也取得了一些成效,但对照《园林城市标准》和先进城市水平,还存在着一定差距和不足。但是,市委、市政府决心已定,园林城市建设目标明确,全市人民将在现有基础上振奋精神,继续努力,创造性、突破性、超常规地搞好园林城市建设。今年四月,市委、市政府召开全市“三创”工作动员大会后,各级、各部门、各单位以及全市人民创建园林城市的热情更加高涨,并有决心、有信心实现创建目标。下一步,我们将重点做好三个方面工作,一是再宣传、再动员、再鼓劲,全方位地调动全市人民争创园林城市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二是根据领导和专家提出的意见,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层层检查,查缺补漏,尽快改进;三是认真总结近年来创建园林城市工作中有益经验,巩固成果,促进发展。进一步对照《园林城市标准》,从各个方面、各个强节、各项指标上细致检查,制定措施,落实任务。对创建园林城市涉及的各项任务实行层层分解,落实到单位、落实到领导、落实到个人,实行目标责任管理。

我们坚信有国家建设部、省建设厅领导和专家们的指导,有全市人民同心同德地拼搏精神和脚踏实地的行动,我市建设山林风景型园林城市的宏伟目标一定能够实现!

一九九八年十二月